



张步真

老猎人的梦



2 039 1689 7

老猎人的梦

孙少兵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2 039 1689 7

老猎人的梦

张步真

责任编辑：王璞

装帧设计：郭天民

*

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(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)

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*

1983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字数：162,000 印张：10.125 印数：1—41,800

统一书号：10109·1567 定价：0.82元



目 录

老猎人的梦	(1)
将军和菊花石	(161)
足踏坚实的大地	
——代跋	(315)



老猎人的梦

一 老猎手“奉召”

老猎手李金枪，嘴巴上留有一把八字胡须，
人们都喊他李胡子。

到今年秋天，李胡子就拍满六十岁了。由于常年的打猎活动，经过风霜雨雪的锻炼，他的脸色象古铜一样黝黑发光。脸上那些细密的皱纹，记载着几十年生活的辛酸苦辣。土改那年，为了贫苦农民的彻底翻身，他当上了民兵。有一次，民兵们被一个姓顾的中队长带领着，进山去捉一个土匪头子。与土匪接火以后，这个平时专讲大

话的中队长，竟被虚张声势的土匪吓破了胆，丢了队伍，弃枪逃跑了。不少同志因此付出了生命。李胡子利用密密的山林，巧妙地和土匪周旋了三天三夜，最后在一个进山砍柴的农民帮助下，一举活捉了这个土匪头子。他被县人民政府誉为“民兵英雄”。后来，年岁使他不能再当民兵了，便专门找山区的野兽作对。为了保卫山区群众的生产和生命安全，常年出没在云烟缭绕，峰回嶂叠的深山老林里。

不知什么原因，近年来山区的兽害越来越多了。特别是那些毛深皮厚的野猪，春天啃竹笋，夏天偷包谷，到了秋天，它们用犁铧般的嘴筒子，把满坡红薯翻耕一遍……这简直是抢社员们的饭碗！大家深恶痛绝，恨不得剥它们的皮，剁它们的肉。李胡子恰巧有一种手到擒拿的本领。早年间，他虎步爬山，兔步下岭，能追上一条疾跑的狗。那枪法呢，说来更神，天上的飞鸟，说中头决不伤翅膀；山里的野狐，他专打狐腿，因为打了身子，皮子就不值钱了。如今他年岁已大，腿脚没有以前灵便，但他仍然枪法如神，且又摸索了一套独特的打野猪的方法，凡与他遭遇上的野猪，没有一只能够侥幸逃命的。即算某一天凑巧没有碰上，村子里也能安静一些日子。李胡子的名字威震四方，凶残狡猾的野猪纵然吃了豹子胆，

也不敢贸然在他的枪口底下逞威肆虐！

这一天，他应连云山西边杏树坡生产队的邀请，在这里住了两天。这一回收获真不小。上山头一枪就打了一只老猪公，抬回来有二百八十八斤。这该千刀的家伙，不知糟踏了多少竹林和粮食！第二天，接连又打了两只肥得流油的大家伙。从山林深处的兽迹和野猪拉下的粪便来分析，李胡子断定山坳里至少还有二、三只野猪，说不定还有一头怀孕的母野猪呢。猎人碰到这样的好猎场，坐着手痒，睡下不宁，他打算在这里蹲下去，不获全胜，决不收兵。

谁知就在这天下午，自家队里托人捎信来，叫他今天断黑前务必赶回去开会，还特别嘱咐不得缺席，也不得迟到。李胡子纳闷了：平常队里开会，他一般都不参加。倒不是他故意闹无政府主义。因为山区居住分散，他家住在离生产队两里多的山窝肚里，家里又只有一个十三岁的孙子，生产队长刘大林体谅他的难处，开会也不通知他，只在事关紧要时，才由队长本人来个别向他传达，并不强求他陪着熬夜。李胡子呢，人家看得起他，他当然晓得自重。每月三十号，他按时去交一百元副业投资款。队里的其他规定，他从不打半点折扣。今天却很奇怪，对一个处处循规蹈矩，而且早已不介入队里事务的孤老信子，也限时限刻

叫他去参加会议。他心里有一个斗大的疑问号。既是这样，他只好叹息一番。山坳里那已被他判处死刑的几只野猪，看来要缓期执行了。

他去向杏树坡生产队的老队长铁老祥告辞。虽然他们隔着公社又隔着县、实际上只隔一座山坳。他和铁老祥过去就有交情，铁老祥坚决不让李胡子走，说：“老伙伴们难得碰在一起，我们还没有好好聊聊，你怎么就走哇！”

李胡子向他解释说：“军令如山倒，你就莫强留了！”

铁老祥说：“那也不行。乌龟有路，野兽有迹。你不把它们一网打尽，这总是祸害。你们队里的会议，我派人去代你请假。你已经六十岁了，队上已不会派什么义务工，即算派了，我叫人去顶替！”

李胡子犹豫了。找到了兽迹，不把它逮住，实在是一件使人惋惜的事。他眯起眼睛想了一会，最后打定主意说：“不，队里轻易不叫我去开会，现在一定是有十分重要的事情。我回去几天再来就是了！”

社员们听说李胡子要走，纷纷围了上来。这个说：“李大爷，您在我们这里辛辛苦苦，又不要工钱，吃了几餐饭都付了粮票。我特地打了一盘糍粑，想请您今天晚上去尝尝！”

那个说：“是呀，我爹还宰了一只鸡，买来一瓶虎骨酒，他说今天晚上一定要请李大爷过去喝一盅呢！”

李胡子翘起八字胡须微微地笑着，朝大家打了个拱手，说：“多谢众位乡亲，老汉有公事奉召，改日一定专程拜访！”

这时，铁老祥从屋里搬出一坛老包谷酒，斟了一海碗，双手端到李胡子面前，说：“李大哥，我们吃够了野猪的苦头。每年庄稼成熟的时候，队里白天要派人巡防，晚上要差丁守护，不知耽误了多少时间。稍没留神，上好的生芽就被那些该死的畜生一下败光了。这一回，你为我们除了害。这一碗家制老烧酒，略表大家一点心意。请！”

李胡子也不推辞，端着碗朝社员们点了点头，仰头一阵咕哝咕哝，然后亮了亮碗底。铁老祥端起坛子又要倒，李胡子一手按住，说：“队长，我还有十八里爬山路，回去还要开会。这碗酒，心领了！”

铁老祥放下酒坛子，队会计立刻递上一叠人民币。原来，李胡子常常被外队、外社、甚至隔省隔县的社队请去打野猪，他向来不收工钱，也不接受招待。连三条猎狗的吃食，他都一律钱粮两清。唯一的条件是，请他来的社队，要负责推销猎获物的肉食。这倒也不是什么难事。野猪、

山羊、狐、兔……这可是山珍海味呀！没有吃过的想尝尝鲜，吃过的也要买一些招待客人，馈赠亲友。因此，这类产品总是一抢而光。而李胡子弹不虚发，碰得好一天能赚几十元甚至上百元（自然也有十天半月一无所获的）。尽管这种收入在一个劳动日只值三几个鸡蛋的山沟里，是红顶子白鹤站在鸡群里，但大家仍认为这也是合情合理的事，何况李胡子的工作对生产还十分有利呢。而这次来杏树坡，真是人走运，门板也挡不住，他一连打了三头野猪。除掉蹄头下水，肉重三百六十一斤。每斤卖五毛，共计得人民币一百八十五元零五角。会计把钱交给他，说：“李大爷，请仔细点清！”

李胡子接过票子，有些不好意思地往袋子里一兜，呵呵笑道：“难为你操心，老汉见小了。”

会计抱歉地说：“还有四十个蹄头下水没处理好，您是不是带回去？”

李胡子说：“请分给社员们尝尝鲜吧。这两天我叨扰众位乡亲，也算略表一点心意！”说完，他又拱拱手，挎上那支黄铜皮包着的猎枪，在三条机灵勇猛的猎狗簇拥下，急步往家里走去。

二 对牛弹琴

猎人的性格，大都开朗豪爽。翻过山梁，李胡子对通知他开会的种种猜疑，一下子跑到九霄云外去了。此刻，他和一切获胜的猎人一样，心里有说不出的喜悦。两天打了三头大野猪，这种成绩实在是空前的。特别是最近他需要一笔钱，这两天的收入，回去交了队上的投资，余下的刚好可以用来了却一桩夙愿。

李胡子有一桩什么夙愿，这事说来话长，先得从他的家庭说起。

李胡子本来有个和顺兴旺的家庭。老伴是个勤劳善良的劳动妇女。一个独养儿子，身材和爹一样魁梧，性情也和老猎人一样热情豁达。由于从小跟爹在山林里奔走，小伙子练出一身好力气。有时为了追捕一头走投无路的野兽，他一口气能跑几十里爬山路。而下田作务庄稼，光凭那一身力气，就能把许多五大三粗的彪后生比下阵来。李胡子家里人丁艰贵，儿子二十岁时，就给他娶下了媳妇。媳妇过门没几个月，一天夜里，老伴在枕头边神秘地对他说：“老头子，媳妇……有了！”李胡子在山林里眼观六路，耳听八方，精明得很，对闺房暗语却一窍不通。他迷糊地问：“什么有

了？”老伴捅了他一下，噘着嘴说：“你真是个木脑壳！媳妇有了喜，你快有孙子抱了咧！”李胡子这下真喜懵了。第二天，这位不探家事的老阿公，竟把儿媳妇身上的秘密，当人暴众公开啦！

李胡子公开这个秘密，是他托人捎信给在大陂堰水库工地上的儿子，叫儿子马上回来一趟。老汉大概是想先在家庭内部庆祝庆祝。

不料就在这时候，晴天打下一声霹雳，平静的家庭里落下一枚炸弹：水库工地上打来电话，李胡子的儿子出了工伤事故，叫家属立即前去！

李胡子浑身都没有了知觉，只有两只猎人的飞毛腿在没命飞奔，赶到水库工地，他就绝望地昏过去了。

如今年岁稍大一点的读者，一定记得一九六〇年那个令人心酸的年代。那时，苏修卡我们的脖子，加上别的一些说不清的原因，大家吃的都是老八两。李胡子的儿子门高树大，老八两装进肚子，大概只能填满胃的三分之一。而这个大陂堰水库，一九五八年动工，由于一开始就大放“卫星”，挑土放卫星，打夯放卫星，一场桃花汛，大坝也放了个大卫星，一夜之间冲到了洞庭湖！大坝垮了还放卫星抢修。感谢我们的祖先孕育了如此众多有超人耐苦精神的子孙，使得大陂堰水库这场修了垮，垮了修的搬土游戏，方能从五十

年代末一直持续到六十年代初！当年那个弃枪逃跑的民兵中队长，不知怎么竟当上了副县长，目下在工地担任指挥长。这是个对上讲大话，对下采取高压政策的角色，他唯一的法宝就是“辩论会”。下雪天没出工，辩论！落雨天收工早了，辩论！完不成定额，大辩论！工地上几乎是天天开斗争会，民工们人人自危。李胡子的儿子号称特等劳动力，也完不成指挥长规定的土方定额。但小伙子好胜心强，为了不挨“辩论”，他和几个年轻伙伴商量着去挖神仙土。他们自恃身强力壮，只顾往坡底下掏，掏着挖着，忽然“轰隆”一声巨响，神仙土垮下来了。土疙瘩不认得人，管你是独生子还是当家人，蒙天盖地的都压在里边了！

在儿子死后的那几天，李胡子自己也不知怎么过去的。他没有眼泪，心是僵硬的。他模模糊糊地看见别人将他那生龙活虎的儿子，装进一口白木棺材里，然后抬走了。而按照山区的风俗，父亲不给儿子送葬，他被人死死地按在床上。他的脸黄了，乌了，尔后也和棺材里的儿子一样，石灰一样惨白！

然而，更可怕的打击还在后头。

按照宿命论的说法：福无双至，祸不单行。在儿子死之前，李胡子的老伴得了水肿病。这位操劳了半辈子的贤妻良母，一会儿担心儿子在工

地上吃不饱；一会儿又想起儿媳妇有孕在身，身子是不能亏待的。平时，她哪怕自己吃下万般苦，只要丈夫、儿子、儿媳妇平安康健，她就感到一种莫大的欣慰。于是，她偷偷地吃野菜，把粮食省下来一分为二，一份带给在水库工地的儿子，一份盛到儿媳妇的饭碗里。（老八两不好一分为三，要是还多一两，李胡子肯定也有一份。）因此，婆娘子早就面部浮肿，手脚无力，夜里尿多。现在，儿子一死，水肿病人在精神上受到了一次毁灭性的打击。她失去了生活的希望和依托，犹如在茫茫苦海中挣扎，前后左右没有了可以依附的小草或木片，更看不见这海尽头的岸。在丈夫和儿媳妇呼天抢地的号啕声中，她带着痛苦、忧虑和隐隐的愤慨闭上了眼睛，到另一个世界去寻找她的儿子去了！

中年丧妻，老年丧子，是人生最大的不幸。李胡子四十多岁了，是向老年奔的人。接连两次打击，使得这位象岩石一样坚硬的莽汉子，变得苍老而呆滞。他常常独自坐在妻子的坟上，一会儿又在掩埋儿子的那一抔黄土上，默默地扯捻新长出来的小草。他没有眼泪，但他在抽泣。过去，当过民兵的李胡子，对一切敬信鬼神的人，或善意地嘲讽，或生气地呵斥。现在，他却在想：假如真有一位大慈大悲的神灵，能使他的儿子和妻

子死而复生，他愿意终生顶礼膜拜，甚至在来生来世变成鸡犬去报效他。

这当然是一种绝望人的幻想。现实倒是给他带来了继续生活下去的勇气。第二年五月，儿媳妇给李胡子生了个小孙子。而这时候，前两年满天飞舞的火箭和卫星，大概都坠落到太平洋里去了；遍及城乡的“辩论会”，也渐渐被人遗忘。干部们也比较通情达理起来。这一年年终分配，秤尾巴开始往上翘了。毛主席也食人间烟火嘛，他老人家知道农民的心思！于是，老猎人象一棵被霜打的枯草，经过春风春雨的抚弄，又恢复了勃勃生机。他知道媳妇年纪还很轻，他不为难她，让她改嫁。至于孙子，是高山顶上的灵芝，千亩旱地里的嫩苗，老汉生活中的乐趣和希望，他当然知道怎样加倍爱护。他打算寄养到有奶的人家去。但媳妇体谅公公，改嫁时把孩子带过去了。养到六岁，又把他送回爷爷身边。从此，李胡子白天出去打猎，晚上回来陪着孙子玩，生活里充满了不可言状的天伦乐趣！

老猎人也有他的难处。他家住在偏僻的山窝里，有时出工打猎，当天不能回来，担心的就是孙子。谁知这时候，有个叫艾小华的姑娘，拜倒在老猎人的足下，要当他的干女儿。艾小华是本队艾三爹的女儿，十七、八岁，长得象一朵盛开

的山茶花。一向人丁艰贵的李胡子，忽然有这样一位热情可爱的姑娘做他的干女儿，那真是茅屋顶上飞来一只吉祥鸟，老汉喜仰了。作古正经地办了一次酒席，请了乡亲邻里，本姓房族，宣布了这一件大喜事。

有了这个干女儿，李胡子出去打猎就放心了。出门时，李胡子也象那些儿孙满堂的老当家人一样，亮起嗓子喊孙子道：“铁它，爷爷要出门了，你跟姑姑去。”或者他说：“你去把姑姑叫来，爷爷有事找她。”艾小华呢，聪明伶俐，手脚麻利。李胡子家里没有女人，爷孙俩的衣衫补洗、鞋脚袜垫，都由她一手包了。晚上没事，艾小华就过干爹家里来，把队里发生的一些趣闻轶事讲给老汉解闷。

“爹，小溪上的那座踏水桥，已经改为石墩木桥啦。往后去大队开会，就不会担心打湿鞋子啦！”

“爹，天林坑吉老相家那头老母猪，一窝生了二十四只崽子。母猪只有二十二个奶头，吉老相老两口把那两只吸不到奶的小猪，用罗筐装起，放在床边头，半夜里还起来喂米汤哩！”

……

上了年纪的人，脚边需要有孝顺的儿女。瞧，谁说李胡子命运乖蹇，他老年得福哩！

前不久，李胡子闻听得干女儿和本队队长刘

大林恋上爱了。老汉把干女找来一问，妹子虽然羞答答没有承认，老汉眼睛尖得很，乌龟不象壳象嘛！刘大林这后生子没说的，又是本村本寨，要是远了，他这个当干爹的还真不乐意呢。他把这件事看成一件头等大事，他一辈子没有嫁过女，打算给干女儿买一架上海牌缝纫机，给干女婿扯一套涤卡衣料。李胡子虽说赚钱不少，他花消也大。队里要投资，三条猎狗没有粮食，每年要去自由市场买上千斤议价粮。加之他常年奔跑在崇山峻岭，受多了露水雾气，如今落下个筋骨痛的毛病，每天晚上要二两老烧酒温身子。他一直没有攒下这笔冤钱。哈，今天李胡子有了这笔钱，你说说，他怎么不高兴透了？

杏树坡铁老祥那碗老包谷酒，这时已在他周身散发，他悠悠然两脚乘风，迅步疾走。忽然，他发现前边山坡的老樟树上，有一对羽毛华丽的锦鸡。锦鸡味道极鲜，是一样难得的下酒菜哩。老猎人想：也许枪一响锦鸡就双双落地。他把锦鸡拿回去，打发铁它把干女儿和干女婿叫来，一边吃着美味的锦鸡肉，一边当场把买缝纫机的钱交给这对幸福的年轻人。老干爹将承受儿女们亲切的问候，衷心的祝福。人类最美好的父女感情，将会在这一刹那得到最充分的表露。老阿爸将多么开心，多么令人心醉呀！